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高〔2024〕24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实验教学和 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提高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质量，不断增强实验教学育人能力，持续提升实验室建设和管理水平，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工作的通知》要求，决定开展相关研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充分发挥实验室提升学生科学精神、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的重要阵地作用，深入开展高校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发挥数字赋能作用，推动实验教学改革，为建设适应新时代人才培养需求的新型实验教学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二、研究主题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我省可遴选5个研究项目推荐至教育部。

（一）实验教学体系研究。针对实验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的改革创新研究。

（二）实验教学数字化研究。针对数字化实验教学资源的开发建设、技术应用、典型案例、评价机制及智慧实验室的建设思路、保障体系、发展规划等的研究。

（三）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国际比较研究。针对国际知名高校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的先进理念、前沿做法、典型经验等的研究。

三、项目申报

请有申报意愿的高校于2024年3月6日前将《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申报书》（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高等教育处电子邮箱，同时将盖章后的纸质版申报材料邮寄至省教育厅高教处刘丽老师处。我厅将组织专家对各校申报的研究项目开展论证遴选，并对拟推荐项目进行公示。

联系人：刘丽、徐菲、朱永国

联系电话：0551-62831862

电子邮箱：JYTgaojiaochu@163.com

邮寄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321号教科大楼高教处906室

附件：实验教学和教学实验室建设研究项目申报书



（此件主动公开）